## 关于调整湖南开放大学办学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组人员的通知

各分校、各二级单位（部门）：

鉴于学校部分人员岗位变化，为全面做好迎评工作，经学校研究，决定对湖南开放大学办学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组人员做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办学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组成员名单详见附件。即日起，文字材料组和支撑材料组原则上集中办公，具体工作地点由各组组长安排，其他组工作由组长安排。抽调人员的教师工作量与绩效考核由人事处会同教务处、评估办参照有关规定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办学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组成员名单.doc